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6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就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星期三）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4月2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

上述议案由公司2025年4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提案4应由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即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票的2/3以上通过。

上述提案8属于关联担保事项，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于2025年4月28日前送达或传真至本公司登记地点。

4、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但是出席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时间：2025年4月28日（星期一）上午8:30-11:30、下午13:00-16:00

（四）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姚芦玲、马翊倍

联系地址：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邮编：311800

联系电话：0575-87602009

传真：0575-87382768

电子邮箱：hwdmb@jsspring.com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1、会期预计半天，与会股东或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系统异常情况的处理方式：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380

2、投票简称：华纬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4月3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4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24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监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2025年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性质和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持股数： 股

委托日期：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出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各项需要计提减值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和分析，基于谨慎性原则，对预计存在较大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截止2024年12月31日的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存货、合同资产等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根据测试结果，现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有关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1,981,036.17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25.59%，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类别	2024年年度计提金额（元）	占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信用减值	198,035.13	0.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信用减值	22,557,939.31	13.75%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	5,630,638.27	3.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信用减值	-2,036.32	0.00%
小计		28,384,576.39	17.30%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	13,596,459.78	8.29%
小计		13,596,459.78	8.29%
合计		41,981,036.17	25.59%

注：上述数据已经审计，如存在合计尾差，属于四舍五入所致

二、本次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办法

（一）信用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30日，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经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计提信用减值损失28,384,576.39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7.30%。

（二）资产减值损失计提情况

1、存货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合同履约成本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经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13,596,459.78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8.29%。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次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198.10万元，考虑所得税及少数股东损益影响后，将减少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368.24万元，减少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368.24万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有助于真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公司对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审议程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需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无需提交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1380 证券简称：华纬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2

华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83,009,600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8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纬科技	股票代码	00138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姚芦玲	马翊倍	
办公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千禧路26号	
传真	0575-87382768	0575-87382768	
电话	0575-87602009	0575-87602009	
电子信箱	hwdmb@jsspring.com	hwdmb@jsspring.com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高端弹性元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包括悬架系统零部件、制动系统零部件、阀类及异形零部件、其他专业设备类零部件等，主要应用于汽车行业。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的持续拓展，公司弹簧产品应用领域不断延伸，已涉及轨道交通、工业机器人、工程机械、电气能源、农用机械等领域。

2、主要产品及用途

（1）悬架系统零部件

公司生产的悬架系统零部件主要用于乘用车悬架系统，其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简介
悬架系统零部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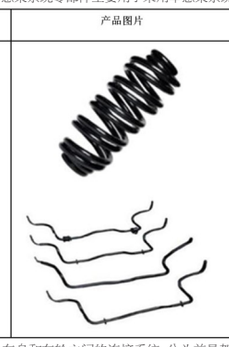	悬架弹簧是悬架系统中的重要功能性零件，主要用于承受和传递载荷、吸收震动，保证车辆稳定性、乘员的舒适性。 稳定杆又称防倾杆、横向稳定杆，主要防止车身在转弯时发生过大的横向侧倾，能够有效防止汽车横向倾翻，保持车身横向稳定。

悬架系统是车身和车轮之间的连接系统，分为前悬架系统和后悬架系统，主要包含减振器、悬架弹簧、稳定杆、下控臂、连杆等结构部件。悬架系统决定着汽车的稳定性、舒适性和安全性，是现代汽车十分关键的部件之一。

（2）制动系统零部件

公司生产的制动系统零部件主要用于商用车制动系统，作为制动气室的重要部件，其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简介
制动系统零部件		制动弹簧用于制动气室中，连接缸体与活塞或膜片，是推动主制动推杆产生制动的储能单元。制动气室通常使用在商用卡车上，其作用是将压缩空气的压力转换成机械能输出，为汽车提供制动力矩。

（3）阀类及异形零部件

公司生产的阀类及异形零部件应用领域非常广泛，涉及乘用车、商用车、轨道交通、工业机器人等多个行业领域，其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产品简介
阀类零部件		用于各种复原阀、电磁阀、安全阀、调压阀、节流阀等阀类，广泛应用于乘用车、商用车、轨道交通上。
异形零部件		区别于传统形状的不规则弹簧，又称花式弹簧，有弯曲和大量复杂的角度设计，对设计、制造工艺、设备的要求比较高，广泛应用于汽车车身、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制动系统、机器人机械臂等。

（4）其他专业设备类零部件

公司生产的其他专业设备类零部件主要为机器人零部件、农机零部件、火车机车零部件等，通常其弹簧线径较大，应用于工业机器人、电气能源、轨道交通、工程机械等专业设备。

3、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的主要原材料为弹簧钢材，根据钢材外形不同可分为盘条、圆钢等。公司拥有自主加工弹簧钢丝的能力，盘条经过加工后制成弹簧钢丝用于弹簧的生产；圆钢则用于稳定杆的生产。

主要原材料由公司供应链中心统一向供应商采购。为有效降低采购成本，并保证原材料供应的及时性、质量的稳定性，公司主要采取合格供应商集中采购的模式。公司和主要供应商签订年度框架合同，逐月下达采购订单。公司已建立了完备的供应商管理及采购管理程序，对供应商准入、采购执行、绩效评价、质量改进等进行系统化管理，由公司供应链中心会同品质中心、研发中心、各事业部等部门对供应商进行筛选评级，并对供应商的供应过程进行管理，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纳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由质检部门负责对采购物资的进厂检验。

（2）生产模式

①自主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并根据经验结合对销售的预期，保持一定的产品库存。公司由供应链中心进行生产计划控制，根据客户订单跟踪情况实时更新日生产计划。整个生产过程主要包括接收订单-制定生产计划-材料准备-生产领料-过程生产-产品检验-包装入库。

②委外加工模式

受公司产能饱和、专业化分工等因素影响，公司在严格控制产品质量的前提下，存在部分原材料、弹簧产品及非核心工序委外加工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i 原材料加工外协

由于自身弹簧钢丝加工产能饱和，公司会将部分原材料交由外协厂商进行加工。

ii 产品外协

由于订单不均衡，订单量较大时公司部分工序自有蜂值产能不足，为保证产品交期，公司会将部分产品全制程委托外协厂商加工。

iii 生产工序外协

公司客户对弹簧生产加工工艺类型要求多样，某些特殊工艺如电镀、磨光、变径等生产加工量相对较小，而相应的机器设备价格昂贵，出于经济效益和品质管控的角度考虑，暂未配备此类工艺的生产设备，由外部专业厂商进行生产加工；车削、卷簧、淬火、回火等加工工序，公司在订单较多、交期较急的情况下，少量会由外协厂商进行生产加工。

③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公司营销中心直接开发客户，并负责售中、售后服务。汽车主机厂对汽车弹簧供应商的选择十分严格，供应商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认证才能进入其配套体系，一旦成为汽车主机厂的合格配套供应商，双方会保持相对稳固的长期合作关系。

公司与主要客户均建立了长期的业务合作关系，采用“框架协议+即时订单”的合作方式。客户实际需求时下发采购计划或逐笔签订订单约定具体产品规格型号、数量、交货日期、价格等内容；对于一般客户，公司则主要采取逐笔签订合同的销售模式。

4、市场地位

目前公开市场暂无弹簧产品市场占有率的权威统计数据，鉴于公司主要产品悬架弹簧主要用于国内乘用车配套，少量应用于汽车售后市场，因此公司悬架弹簧产品的市场容量以发布的国内乘用车产量数据为基础测算。按每辆乘用车配套4件悬架弹簧计算，在不考虑汽车售后市场的情况下，2024年公司悬架弹簧的市场占有率测算已达27%以上。近三年随着公司产能的逐步提升，公司悬架系统零部件的销量逐年增长，公司悬架弹簧及稳定杆的国内市场占有率也逐年提升。未来，随着国内自主品牌汽车的发展，尤其是新能源汽车自主品牌的快速发展以及公司产能的进一步提升，公司将积极开拓新项目并实现量产，公司主要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将继续保持增长态势。

5、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通过持续不断的自主创新，形成了相关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构建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经营业绩得到持续快速增长。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为186,040.77万元，同比增长49.67%。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如下：

（1）自主品牌汽车的崛起，促进公司业务快速发展

在《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等一系列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下，我国自主品牌汽车正在快速成长，为国内零部件企业带来了重大发展机遇。在国内汽车消费观念不断成熟的背景下，国内自主品牌车企加大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已走向正向开发模式；同时，在政策的支持和引导下，推进全产业链协同高效发展，构建“整车-零部件”合作关系，鼓励整车骨干与优势零部件企业在研发、采购等层面的深度合作。

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4年12月信息发布》，我国乘用车产销连续2年在2,500万辆以上，2024年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2,747.7万辆和2,756.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5.2%和5.8%。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主要得益于国内自主品牌的快速崛起，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占率的不断提升，公司订单量也随之增加。并且与新老客户持续保持良好合作关系，通过获取新车型、新项目来为公司的业绩增长提供源动力，部分过往项目定点产品已进入量产阶段。

（2）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快速发展为公司带来新的增长点

随着全球碳中和目标的稳步推进和各国对新能源车的政策支持，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持续攀升，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迅速，连续10年位居全球第一。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2024年12月信息发布》统计分析，2024年，新能源汽车依然保持较高水平增长，产销分别完成1,288.8万辆和1,286.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34.4%和35.5%。

在新能源汽车产业轻量化、智能化升级趋势下，公司通过技术创新及与上下游企业的深度合作，迅速满足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了产品附加值和市场竞争力，也为公司整体收入和盈利能力注入了新的增长动力。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3）稳固优质客户，丰富产品结构，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专注主业，利用自身的研发优势、同步设计开发优势、质量控制优势、先进的产品试验检测能力以及快速反应能力等，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近年来，公司抓住国产自主品牌快速发展的机遇，积极持续拓展市场以取得新客户认证。公司的产品已成功进入了比亚迪、吉利、长城、长安、红旗、北汽、上汽、奇瑞、江淮、理想、小鹏、蔚来、领克、Stellantis、赛力斯、东风日产、一汽东机工、南阳浙减、万都、京西智行、瑞立集团、万安科技、法士特等客户供应链体系中；同时，还进入了采埃孚、麾德、克诺尔、玻迪克斯等海外知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全球供应链体系，积累了深厚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市场口碑。并且，公司持续进行新客户的拓展。

公司基于多年的发展与积累，产品技术、质量得到了国内外知名主机厂及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的认可，在细分市场建立起了较强的品牌影响力及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生产工艺，促进产品升级，丰富产品结构，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新的活力。未来，公司将加强对市场需要的研判力量，紧跟市场需求，加大研发投入，持续提高公司的自主研发能力，积极推进产品结构的优化和调整，促进公司效益稳固提升。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2,711,792,036.74	2,318,450,868.98	16.97%	1,108,411,27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88,760,366.05	1,511,691,567.50	11.71%	563,438,319.11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860,407,689.28	1,243,045,050.58	49.67%	890,227,332.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417,033.24	164,071,812.53	38.00%	112,694,68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065,237.78	155,282,742.73	37.21%	101,204,25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8,366,665.85	43,499,380.33	-556.02%	54,308,01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	1.00	24.00%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4	1.00	24.00%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19%	14.73%	-0.54%	22.02%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5,363,556.56	401,348,699.30	527,431,522.11	626,263,91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556,863.73	40,739,128.87	72,195,358.11	72,925,682.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460,976.95	39,037,516.10	68,325,426.48	69,241,318.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633,689.88	11,757,656.93	-42,506,463.97	-105,984,168.9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2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2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华纬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42%	64,823,000	64,823,000	不适用	0
金雷	境内自然人	16.88%	30,882,870	30,882,870	不适用	0
诸暨市珍珍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23%	18,722,700	18,722,700	不适用	0
浙江万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浙江诸暨万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77%	10,564,842	0	不适用	0
诸暨市鼎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0%	5,680,000	5,680,000	不适用	0
霍新潮	境内自然人	1.88%	3,431,430	3,431,430	不适用	0
海南红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7%	3,415,791	0	不适用	0
应路明	境内自然人	1.04%	1,907,520	0	不适用	0
董华君	境内自然人	0.58%	1,059,118	0	不适用	0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0.41%	755,13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1、金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金雷持有华纬控股71.82%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持有珍珍投资和鼎晟投资90%和3.3648%的份额，并担任珍珍投资和鼎晟投资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金雷、华纬控股、珍珍投资和鼎晟投资分别直接持有公司16.88%、35.42%、10.23%和3.1%的股份。2、霍新潮系公司董事，直接持有公司1.88%的股份，另外持有华纬控股10%的股权，持有珍珍投资10%的份额。3、金雷和霍新潮系表兄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霍华君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4,028股外，还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25,090股，实际合计持有1,059,118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4年4月2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秀娣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姚佰林先生已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讨论并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董秀娣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为止。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4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暨调整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二）2024年4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2024年4月29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2023年年度分派方案为：公司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元人民币（含税），余额滚存至下一年度；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2股；不送红股。公司于2024年5月13日完成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方案，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5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的《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三）公司2024年6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7月1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完成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5日、2024年7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四）公司2024年6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4年7月17日召开的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日、2024年7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五）公司